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23

根据预案,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募集资金到位前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将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资金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沟通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博敏电子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园项目(一期)	213,172.66	4,264.61	4,264.61	2,00	4,264.61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5,000.00	35,000.00	-	-	-
合计	248,172.66	42,640.61	17.2	4,264.61	-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保荐承销费	2,264.15	94.34	94.34
律师费	160.00	40.22	40.22
信息披露费	116.04	-	-
印刷服务费	4.25	4.25	4.25
登记费	11.97	-	-
印花税	36.84	-	-
合计	2,657.40	138.81	138.81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3-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3年5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沟通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表决类型
1	关于《<公司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徐健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